

韓非子釋評

朱守亮 著

第三冊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印行

B226.5
△05
3

韓非子釋評

朱守亮
著

第三冊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印行

作者簡介

學歷：國立師範大學文學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中文所博士班第一期研究

現任：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教授

自序

吾幼雖嗜學，然以家貧，未能以時得之。惟於芻牧之餘，徘徊於私塾門牆外竊聽之耳。諸生或不能成誦，吾盡能之。事聞於塾師，乃得免束修入學。五年期間，盡四子書與五經，並旁及古文觀止，幼學瓊林，龍文鞭影等。後轉入淪陷區偽組織小學，卒業後，以不願再受日本奴化教育，於三十三年初冒生命危險，潛赴安徽阜陽。先入界首魯蘇皖豫戰地失學失業青年招致分會訓導所，再轉入進修班，暑假考取國立二十二中初中部。在校期間，由安徽而河南、而湖北、而陝西、而四川，三十八年冬，隨空軍高炮部隊經海南島來台。近五年歲月，除越洋來台乘軍機外，咸爲徒步跋涉，山水涯限，一無所阻，深喜吾足力之勁健也。來台後，於軍中任上士文書工作。四十年夏，以同等學力考取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國文學系，於刻鋼版、任家教工讀生涯中完成大學教育。畢業後任教於新竹中學。四十八年暑假考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以負擔家庭生計，私下違法任教於北二女。畢業後即來政大中文系任教，由講師、副教授、而至教授。五十八年夏，復辭卻教授職，進入政

大中文研究所博士班攻讀，以爲友人作保負債，生活陷於困頓，乃於六十年春輟學復返系中任教迄今。吾以讀書生涯，備極艱辛，故生活稍安定後，即思不負一己所志，於授課之餘，幾絕交遊、棄娛樂，全力從事研究寫作工作。所得雖多，然幾全爲敝帚自珍，不自見之陋者也。惟自六十七年間，以授詩經及韓非子故，始從事專書之整理，今詩經評釋已問世七、八年。而韓非子初稿雖已完成於二、三年前，除一己一再修正外，於七十九年在研究所開課，一年時間，經研究生提出修正意見，以糾其謬誤，補其不足，正其疏失，甚而修飾、潤色其文字等，所獲甚夥，至足感焉。今復在所內開課，除再從事前項工作外，深願於是書之校對工作，能有幫助也。憶自寫作此書以來，近九年歲月，個中辛酸，絕非他人能知，除有不盡人情處，如長時間伏案工作，妻兒或勸以少事休息或進食，多不置答外，甚而有惡言相加者。至今思之，深感愧對親人也。至其用心或所得，亦有可述者，茲舉二事以明之：五蠹篇有『輕辭天子，非高也，勢薄也。重爭土橐，非下也，權重也』之言。日人物雙圓讀韓非子云：『橐、旅行齎資也。謂之土橐者，縣令之財資也。』尹桐陽韓子新釋云：『橐、地也。』王先慎韓非子集解云：『輕辭天子，重爭土橐，相對爲文。土、當爲士，形近而誤，士、與仕同，橐、與託通。淮南修務、說林項託，漢書董仲舒傳孟康注作項橐，是橐、託通用之證。士橐、即仕託，古今字。外儲說

左上篇、晉國之辭仕託者，國之鍾。又云：晉國之辭仕託，慕叔向者，國之鍾。彼云辭仕託，此云爭仕託，可見仕託之義。『陳啓天韓非子校釋云：『爭士橐，猶今言爭官或爭權也。讀謂橐爲行旅齎資，新釋謂爲地，俱無所據。』陳奇猷韓非子集釋云：『王以土橐爲仕託，案仕託爲託食之士，非實任官，當無權勢可言，故作仕託與下文權重之語不合。疑土橐、即管子地員篇之橐土。管子云：粟土之次曰五沃。五沃之狀，剽忞橐土。蟲易全處，忞剽不白，下乃以澤，其種大苗、細苗云云。尹注、剽、堅也。忞、密也。橐土、謂其土多竅穴，若橐多竅，既堅密，故常潤澤而不乾白，此乃葆澤之地也。據此，則橐土者，宜於種殖之土地。此文之意，蓋謂古天子棄其天下而不惜，今之諸侯，不但願棄其諸侯之位，且不惜用兵動衆而爭土橐；蓋以爭有土橐之地足以成其霸王之尊，正如初見秦篇云：荊可舉則民足貪也，地足利也，（中略）霸王之名可成也。南面篇亦云：無地無民，堯、舜不能以王，三代不能以強。故此言爭土橐，非下也，權重也。』於此諸說中，斷制甚難，經反復思索，尹桐陽韓子新釋、陳奇猷韓非子集釋所說固是，然橐無由訓爲地。而陳氏謂土橐爲橐土，亦恐未必。橐、疑膏之形誤。土、膏古多連文。國語周語云：『陽氣俱蒸，土膏其動。』謂地中養分也。漢書東方朔傳云：『鄴、鎬之間，號爲土膏。』陸游勸農亦云：『土膏方動，東作維時。』謂肥美土地也。似此，陳奇

猷韓非子集解雖是，然未疑其字實非耳。至管子地員篇之橐字及尹注云云，是否仍有再商榷處，實未可知，此其一。又陳啓天韓非子校釋附錄，載明嚴時泰重刊韓非子序，於正文九、十行處，有『則雖經之託文、武以論，□傳所載，師、商之論交，亦自不惑乎是非得失，而又況於子書之言耳。』有一□缺字，深感不安，乃思有以解決之，幸明正德殘卷刻本十二卷載有該序文。惟據中央圖書館善本室謂：『該殘卷原存本館，後移故宮博物院藏。』乃飛函吳哲夫教授求得之。獲□缺字爲𠂔字。手民不識，故以□代之。一己亦不識該字。詳審上上文、武，下文師、商，皆爲二人。初步暫斷傳爲傳說，另一人誰屬，百思不解。遍查字書，得亶之草書稍貌似，乃疑𠂔當係亶之草訛，周太公亶父也。然亶父與傳說連屬，不僅無甚意義，且不成詞，心又惑焉。乃專函以『全係瞎猜，請代查此𠂔字，如解決不了，再請教高明之士。』致系中某教授。於系會中未遇，復轉請謝教授雲飛兄過目。雲飛兄直告以『恐係夢字』。入夜後又得電話云：『夢傳絕對有，只是忘卻出處，似可留意。』後遍翻有關資料，於工具書夢卜條得『殷高宗以夢傳說』，欣喜至極。惟語焉不詳，又苦無出處。復輾轉於尚書說命上得『高宗夢得說，使百工營求諸野，得傳巖，作說命三篇。』遂即改易爲『𠂔、當爲夢之或體。夢傳、謂殷高宗武丁以夢得賢相傳說也。』並火速電告雲飛兄。一字之得，皆大稱快。然溯自該序文之□缺

字，而思必須解決以實之，迄今時已經年。真正著手解決，復備嘗資料蒐集之艱辛，終至瓦解冰釋，又愈三月。讀書之難，有如是者。此其二。且古書多魯、魚雜聚，帝、虎成羣。辨識之難，雖大儒亦感非易，況乎吾輩。識及此，欲真爲書蟲，亦當嘗盡苦中苦也。而書中類此者又多有，世之博雅君子讀是書時，如能體其意，諒其心，則於願足矣。昔讀容齋隨筆云：『范文正公守桐廬，始於釣台建嚴先生祠，自爲記。歌詞云：雲山蒼蒼，江水泱泱，先生之德，山高水長。既成，示南豐李泰伯。泰伯讀之，起而言曰：公之文一出，必將名世，妄意輒易一字以成盛美。公懼然握手扣之。答曰：雲山江水之語，於義甚大，於詞甚浦，而德字承之，乃似趣起，擬換作風字，如何？公凝作領首，殆欲下拜。』又讀聞中今古錄云：『元、薩天錫詩有：地顯厥聞天竺雨，月明來聽景陽鐘。山東一叟易聞字爲看字，公俯首拜爲一字師。』吾才德不及范文正、薩天錫，而謬誤、乖譌、缺失，又可掇拾之盈乎頃筐。世之博雅如李泰伯、山東叟之君子，其何吝於一字，卻我之拜而舍之邪？！

民國八十年十月十八日、序於台北木柵寄寓亦圃齋。

附 記

本書承系中謝雲飛教授、中研院文哲所林慶彰教授惠賜寫作意見及資料。中央圖書館善本室，東海大學圖書館，實踐學院圖書館。漢學中心劉顯叔主任，故宮博物院吳哲夫教授，台大張亨教授，師大張素貞教授，淡江陳慶煌教授，大陸西北大學周禎祥教授，本系熊琬教授。香港中文大學袁國華研究生，本所陳全得同學提供書籍或期刊論文。又研究生黃麗琴同學一、兩年之清稿、複印論文，甚而遠赴香港蒐集資料。鄭鎮控同學複印資料。陳全得、芮英淑、徐再仙、陳文豪四同學，先於先秦諸子研究課中，除糾正、增削、修飾、潤色外，主要著重於引文之復核工作。胡健財、陳姿蓉、李文赫、陳全得、張美卿、何樹環、顏鵬慧、黃麗琴八同學，後於子書專題研究課中，除仍從事糾正、增削、修飾、潤色外，則著重在本書之校對工作。又研究生吳藝苑同學亦參加校對工作。三校後，諸同學仍有再事加強校對之念，

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初，復有研究生莊蕙綺、吳慕雅、鍾雲鶯、徐夢林、陳民珠、王怡心、謝妙青等同學參加校對行列。諸友好及藏書單位，或惠賜寫作意見，或提供有關資料，以及所有同學之襄助，使本書內容較充實，失誤稍減少，功殊大焉。心深感之，特附識於此，一併致深切謝意。

凡例

一、本書爲使讀者能了悉韓非子每篇學術思想、情志、旨趣所在，篇章字句之義外，亦重在賞析，故撮取各家最精當之詮釋、剖析、評論、批判等解說於一書，而名之爲韓非子釋評。

二、本書爲使讀者於韓非子有一概括認識，先於緒論中作一總介紹，以言其人，其書，及其書之優劣價值影響與如何讀是書等。除節錄一己以荀卿性惡論觀韓非學說，及法治主義者之務農、強兵、重法、尚術、任勢諸論文外，至雜採諸書，則以取自謝雲飛韓非子析論、吳秀英韓非子研議、姚蒸民韓非子通論、張素貞韓非子思想體系、徐漢昌韓非子法學及文學獨多。

三、本書各篇名後，先標題義、命名之由來，及全篇主旨之所在。

四、本書各篇章節後，以最簡短文字，扼要說明該章節之義。

五、本書於各章節後，另標注釋，分別說解。文字未更動者，概注明出

處。其以己意爲說者，則直寫其解釋，或引其他典籍以明之。又諸說均有得或相互說明者，則兼存之。除非不得已，則盡量略其論辨之是非，優劣之評論。又每一段落注釋後，以『』符號相間，其下之『此上謂』文字，或評其義，或申其理，亦有綜其因果，述其原委，甚而再以文字複說之者，視行文之便而不同。意在使讀者了悉該段落之義。

六、本書各注釋後，另標考評。考在該篇之真偽。雖真偽前人多有論著或專書隨篇詮釋考證者，亦多幾成定論。茲盡量薈集衆說，或稍加己意，再董理之，俾研治韓非子書者便於取閱複案也。以『』符號相間，其『文則』以下之文字則爲評。評在評其優劣。則重在用心主張之當否，學術思想之批判，亦有作法之審辨，語句之剖析，層次之解說，文章之欣賞，甚而雜以一己讀書心得等，意在使讀者能於此一章作各方面之體認。

七、本書附錄部分，除參考書目外，則多採自陳奇猷韓非子集釋、陳啓天增訂韓非子校釋、封思毅韓非子散論、吳秀英韓非子研議、張素貞韓非子思想體系等。

八、本書爲集解性質，惟是是從，既不專主一家，亦無門戶偏見，要以該

書本文，以探究其旨歸。

九、本書行文，以簡明爲主，故採淺近文言。

十、本書原文，以陳啓天先生增訂韓非子校釋爲準，其所取如有致疑者，則舉他說以明之。至明顯爲手民之誤者，則逕自改易，不加說明。而於注文所引證者則從嚴靈峯先生之韓非子集成，集成所未收或書及文章出自集成之後者，隨書或文所採用者亦多，如發生版本問題，實非本書所能兼顧。

十一、本書以篇幅過長，分爲四冊，以緒論至卷之伍飾邪第十九爲第一冊。卷之陸解老第二十至卷之拾貳外儲說左下第三十三爲第二冊。以卷之拾叁外儲說第三十四至卷之拾捌八經第四十八爲第三冊。以卷之拾玖五蠹第四十九至末篇及附錄爲第四冊。

韓非子釋評 目次

【第一冊】

自序
附記
凡例

甲·緒論

引言

壹·韓非子之時代背景

貳·韓非子之祖國

叁·韓非子之生平

肆·韓非子之書

伍·韓非子之學術淵源

2 2 1
6 2 0 7 4 3

陸：韓非子之性惡論	3
柒：韓非子之進化論	3
捌：韓非子之功用論	4
玖：韓非子之重農論	4
拾：韓非子之強兵論	5
拾壹：韓非子之崇法論	5
拾貳：韓非子之尚術論	6
拾叁：韓非子之任勢論	8
拾肆：韓非子之賞罰論	9
拾伍：韓非子之經濟論	10
拾陸：韓非子之教育論	11
拾柒：韓非子之科學論	12
拾捌：韓非子之文學論	12
拾玖：韓非子之價值與缺失	13
貳拾：韓非子之優劣影響	14
貳拾壹：韓非子之必讀	15

貳拾貳：韓非子之讀法

結語

165
175

乙：正文

韓非子釋評卷之壹

初見秦第一

179

存韓第二

209

難言第三

235

愛臣第四

251

主道第五

261

韓非子釋評卷之貳

有度第六

279

二柄第七

307

揚權第八

321

八姦第九

351